

东河区吾悦幼儿园班级用具、公共区域购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HG2025CG-68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东河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东河区吾悦幼儿园班级用具、公共区域购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/,招标人为包头市东河区教育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东河区吾悦幼儿园班级用具、公共区域购置,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东河区吾悦幼儿园班级用具、公共区域购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东河区吾悦幼儿园班级用具、公共区域购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: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无。4.其他要求: 供应商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 (<https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;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; 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 (www.ccgp.gov.cn)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, 须提供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(wenshu.court.gov.cn) 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; 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11-12 9:00:00到2025-11-19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时间: 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19日, 每天上午09:00至12:00, 下午14:30至17:00 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 地点: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B座8层 方式: 现场获取, 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下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(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且用A4纸打印, 一式二份)。如资料不全, 拒绝其报名: 1)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; 2)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; 3) 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 “信用中国” 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 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; 4) 联系人、联系电话 (手机号、保证畅通)、电子邮箱。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12-05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**纸质文件递交**，详见招标文件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**2025-12-05 09:30:00**。

开标地点：**详见招标文件**。

七、其他

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东河区教育局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包头市东河区教育局**

地址：**包头市东河区二里半路**

联系人：**贺静玉**

电话：**13384841000**

邮件：**/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内蒙古昊格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路86号时代广场G区B栋**

联系人：**邬乐**

电话：**15304728972**

邮件：**nmghgxmgj@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